

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文件

宝教〔2022〕18号

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关于准予上海爱立诚教育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举办上海存志 高级中学的决定

上海爱立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关于举办上海存志高级中学的办学申请已收悉。根据上海市教育评估协会对你公司办学条件、举办者资质及相关办学申请材料的评估意见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二条之规定，经研究决定准予你公司举办上海存志高级中学。该校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性质；办学内容为高中学历教育；注册资金为人民币贰佰万元整；法定代表人为李懿；办学规模为3个年级，6个班级；招生对象为普通初中毕业生；学校地址为上海市宝山区苏家浜路

211号。

你校在获得办学许可后，要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依法办学，并做好相关的法人登记工作。希望你校能依法规范管理，开创办学特色，全面提高教育服务质量。

